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杜燕珊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结合当前资本市场政策、公司实际情况及疫情影响，并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规划、资本运作计划等诸多因素，经公司与中介机构审慎分析、研究与沟通，决定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申请文件。

我们认为本次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26 日